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公示送達公告



主旨：公示送達本分署 110 年度牌稅執字第 33895 號義務人柳櫻枝案件，應送達予義務人共有人柳詠怡之不動產特別變賣程序後之減價拍賣通知文書 1 件，公告黏貼本分署公告欄，前開文書乙份由本分署義股書記官保管，義務人得隨時向該股書記官領取。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至第 81 條。

代理
分署長 邱俊諭